

# 中醫門診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中區分會

## 第 4 屆第 7 次委員會議紀錄

時 間：民國 106 年 12 月 07 日(星期四)中午 13 時

地 點：臺中市大臺中中醫師公會會館會議室(臺中市豐原區圓環東路 703 號 2F)

主 席：張主任委員瑞麟 紀錄：唐執行長寶華 司儀：游副執行長子鑫

出席委員：呂副主委世明、王委員來庫、王委員聖惠、江委員烈欽、何委員永讚、李委員國英、李委員豐裕、林委員淑鑾、侯委員俊成、胡委員雲瑜、莊委員鶴麟、許委員世源、許委員瑞芸、陳委員建仲、陳委員博淵、彭委員德桂、游委員峻銘、黃委員文龍、黃委員坤山、黃委員東德、詹委員富期、劉委員富村、蔡委員全德、蔡委員淑貞、賴委員進福、顏委員良達

請假委員：柯副主委富揚、廖副主委振賢、江委員奇潭、李委員育臣、林委員永農、邱委員國華、陳委員祈宏、陳委員憲法、曾委員天德、楊委員琇嬪、鄒委員念宇、蕭委員世洪

列席人員：陳副組長文枝

一、宣布開會：略

二、主席致詞：略

三、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：洽悉

四、報告事項：洽悉

五、討論事項：

### 【提案一】

提案人：本會

案由：年度幹部團體保險已到期，擬與保險公司投保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團體保險對象為審查組、輔導組及會務人員，107 年承保公司改為旺旺友聯產物保險，每位幹部保險費 1,400 元/人，投保期間自 106 年 12 月 18 日 00 時至 107 年 12 月 17 日 24 時止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107 年幹部團體保險改由旺旺友聯產物保險承辦，每位幹部保險費 1,400 元/人，投保期間自 106 年 12 月 17 日 24 時至 107 年 12 月 17 日 24 時止。

### 【提案二】

提案人：本會

案由：有關中醫診所參與負責醫師訓練計畫，其院所增加執行醫師，抽審指標如何辦理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依據中區中醫門診總額管理計畫-必審指標註4規定「院所增加執業醫師，排除接受中醫藥司公布之中醫負責醫師訓練之醫師名單，訓練院所應主動提供受訓醫師之名單，經確認後排除，並自104年3月(費用年月)起實施」。

決議：修訂中區中醫門診總額管理計畫-必審指標註4規定文字如下---

「院所增加執業醫師，排除接受中醫藥司公布之中醫負責醫師訓練之醫師名單，訓練院所應主動提供受訓醫師之名單，經中執會中區分會確認後先排除之，並自106年12月(費用年月)起實施」。

**【提案三】**

提案人：本會

案由：107年度會議、計畫排程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(1)審醫委員會議(每季召開一次)，預計1月、4月、7月、10月召開。  
(2)委員會議(於健保聯席會議前一週召開)，預計3月、6月、9月、12月召開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**【提案四】**

提案人：本會

案由：有關下一次委員會議(第4-8次)召開時間、地點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配合健保聯席會議於前一週召開，時間預計3月，地點？

決議：配合健保聯席會議於前一週召開，時間預計107年3月，地點-臺中市大臺中中醫師公會會館會議室。

六、臨時動議：無

七、散會：15：00